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約為2.9百萬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約16.4%；
- 按照2,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12港仙；及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91,099	87,995
銷售成本		(71,524)	(70,236)
毛利		19,575	17,759
其他收入		6	78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4	(72)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8,259)	(7,067)
行政開支		(7,211)	(7,807)
經營溢利		4,145	3,598
融資成本	5	(573)	(445)
除稅前溢利		3,572	3,153
所得稅開支	6	(684)	(6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	2,888	2,482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9	0.12	0.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048	12,953
已付貿易及租金按金	12	1,696	1,878
		<u>13,744</u>	<u>14,831</u>
流動資產			
存貨		83,285	81,057
貿易應收賬款	11	17,489	14,2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6,161	9,689
即期稅項資產		-	6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24	3,018
銀行及現金結餘		2,548	19,355
		<u>124,007</u>	<u>127,99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2,653	2,857
合約負債		1,899	3,64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22	2,137
銀行借款	14	18,125	22,939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1,897	1,842
即期稅項負債		15	-
		<u>26,411</u>	<u>33,419</u>
淨流動資產		<u>97,596</u>	<u>94,5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1,340</u>	<u>109,404</u>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3,230	4,193
遞延稅項負債	868	857
	<u>4,098</u>	<u>5,050</u>
淨資產	<u>107,242</u>	<u>104,3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00	3,000
儲備	104,242	101,354
權益總額	<u>107,242</u>	<u>104,35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6,039	104,35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	2,888	2,888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00</u>	<u>129,734</u>	<u>(104,902)</u>	<u>30,483</u>	<u>48,927</u>	<u>107,242</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39,397	97,71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	2,482	2,48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00</u>	<u>129,734</u>	<u>(104,902)</u>	<u>30,483</u>	<u>41,879</u>	<u>100,194</u>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於越萃有限公司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當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股東張俊濤先生及梁子健先生控制。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8,947)</u>	<u>4,208</u>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1,506)	(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u>(61)</u>	<u>(726)</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567)</u>	<u>(732)</u>
償還銀行借款	(33,894)	(33,644)
籌集銀行借款	29,081	25,189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u>(1,480)</u>	<u>(1,310)</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6,293)</u>	<u>(9,76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807)	(6,28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355</u>	<u>11,584</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及現金結餘	<u>2,548</u>	<u>5,29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2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a) 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買賣根據合約進行，而合約條款規定資產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的期限內交付，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則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撥歸此分類：

- 資產乃按目標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b)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按相等於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的預期信貸虧損除以該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預期信貸虧損年期」)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貿易應收賬款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預期信貸虧損年期部分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盈虧。

(c)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收益乃按經參考商業慣例後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就客戶付款與轉移已承諾產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代價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透過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而完成其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視乎合約的條款及該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倘屬以下情況，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完成：

- 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當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一項其於被創造或改良時受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當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一項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及本集團對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行為擁有可強制執行付款的權利。

倘履約責任屬於一段時間內完成，收益經參考已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確認。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下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以及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追溯應用，並導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綜合金額出現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收貿易按金減少	(3,644)
合約負債增加	3,644
	<u>3,644</u>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的公平值。本集團的業務僅為於兩個期間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者除外)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紅酒	78,141	74,632
白酒	4,539	5,529
葡萄氣酒	2,612	1,703
烈酒	5,347	6,025
葡萄酒配套產品	459	106
其他產品	1	-
	<u>91,099</u>	<u>87,995</u>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全部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12,04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95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全部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市場僅為香港。兩個報告期的收益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414	230
融資租賃承擔	159	215
	<u>573</u>	<u>445</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673	210
遞延稅項	11	461
	<u>684</u>	<u>671</u>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均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7. 期間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薪酬	1,785	1,78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223	6,058
銷售佣金	932	7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7	220
員工成本總額	<u>7,412</u>	<u>7,02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1	945
辦公室物業、倉庫及零售店的經營租賃費用	3,484	2,745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2,888</u>	<u>2,482</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00,000</u>	<u>2,400,000</u>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16,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遊艇的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約10,7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447,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賬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5,326	10,704
31至60天	4,208	2,951
61至90天	324	260
90天以上	<u>7,631</u>	<u>300</u>
	<u>17,489</u>	<u>14,215</u>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貿易按金、租金、公共事業及其他按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1,038 6,819	10,856 7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17,857	11,567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6,161	9,689
非流動資產	1,696	1,878
	17,857	11,567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191	1,018
31至60天	144	580
61至90天	260	247
90天以上	1,058	1,012
	2,653	2,857

14.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進口貸款	14,326	12,997
無抵押進口貸款	3,799	9,942
	18,125	22,939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所有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15. 關聯方交易

- (a)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向關聯方的銷售		
—張俊濤先生	624	370
—梁子健先生	—	497
—張詠純女士	19	—
—名錶滙有限公司(「名錶滙」)(附註i)	—	5
	643	872
就倉庫向梁子健先生支付或 應付的租金開支(附註ii)	240	240
就倉庫向嘉陽有限公司支付或 應付的租金開支(附註iii)	499	—

附註：

- i) 名錶滙是由控股股東之一張俊濤先生非全資擁有及控制的私營有限公司。
- 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倉庫的未來最低租金向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梁子健先生作出承擔達2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倉庫的未來最低租金向嘉陽有限公司(由公司董事張俊濤先生的配偶連淑漩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作出承擔達3,6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參考本集團表現而釐定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358	2,412
離職後福利	47	46
	<u>2,405</u>	<u>2,458</u>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鄭煥明先生(「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事項」)，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酒庫貿易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52,000,000港元，有關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 49,920,000港元透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480,000,000股股份支付及(ii) 2,08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所有財務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將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葡萄酒買賣、葡萄酒貯存及葡萄酒寄賣服務。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向賣方配發480,000,000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

17.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香港零售市場持續改善。根據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發佈的「零售業銷售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所公佈，按零售店種類劃分的零售業總銷售價值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250億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613億港元，同比增加約11.2%。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增加3.5%至約91.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88.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1百萬港元。

面對全球經濟前景陰晴不定，包括美中貿易戰爭的挑戰、英國脫歐的軟或硬著陸影響、美元兌其他貨幣持續走強、香港零售市場持續疲弱以及加上優質葡萄酒行業內競爭愈見激烈，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營商環境持續不穩並充滿挑戰。

紅酒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及利潤增長的主要來源。為應對香港零售市場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提高銷量及擴寬營銷渠道，調整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客喜好建立庫存組合。

展望將來，儘管環球經濟未見明朗，但鑒於香港及中國對優質葡萄酒的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對自身作為香港優質葡萄酒主要零售商的地位仍充滿信心。

最新發展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鄭煥明先生(「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事項」)，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酒庫貿易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52,000,000港元，有關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 49,920,000港元透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480,000,000股股份支付及(ii) 2,08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所有財務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將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葡萄酒買賣、葡萄酒貯存及葡萄酒寄賣服務。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向賣方配發480,000,000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

除是項交易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增強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潛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8.0百萬港元增加約3.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1.1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8百萬港元增加約10.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6百萬港元。有關變化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增加所致。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1百萬港元增加約16.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百萬港元。有關變化主要由於租金及差餉開支以及薪金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百萬港元減少約7.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2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汽車開支減少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5,000港元增加約2.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71,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5,000港元增加約28.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3,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支付利息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1,000港元增加約1.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4,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增加約16.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資產	124,007,000 港元	127,992,000 港元
流動負債	26,411,000 港元	33,419,000 港元
流動比率	<u>4.70</u>	<u>3.83</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4.70倍，而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3.83倍，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減少約21.0%以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約14.7%所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約7.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借款總和除以權益計算)約21.7%(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8%)。本集團借款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銀行及現金結餘與銀行融資等流動資金充裕，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承擔

本集團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辦公室物業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9,4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491,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結餘約4.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1名全職僱員及2名兼職僱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1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7.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7.0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授予表現出色的員工年終花紅，以吸納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服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公開資料，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 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1,140,000股股份	0.46%
梁子健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連淑漩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本公司11,140,000股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本公司772,14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Silver Tyco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連淑漩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附註3)	772,140,000股股份	32.17%
Ma Pui Ying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連淑漩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Silver Tycoon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連同彼實益擁有的11,1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 Pui Ying女士為梁子健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梁子健先生(本身及透過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給予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合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除下述偏離事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瞭解。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承德先生因彼公務事宜，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將盡全力促使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守則及條文。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概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評核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工作表現；以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期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梁子健先生及張詠純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季華先生、魏海鷹先生及蕭承德先生。